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合同概述**

**（一）基本情况**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水务”）与河源市江东新区古竹镇人民政府签订了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建设 PPP 项目合同。中标服务：本项目采取 PPP 模式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合同的签订不需要经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 合同签订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此次合同签订将对公司市场拓展、品牌影响力提升等产生积极的影响，为实现公司2019年经营目标奠定良好的基础。

2、合同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 备查文件**

（一）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与河源市江东新区古竹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建设PPP项目合同书》。

（二）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与河源市江东新区古竹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建设PPP项目合同书〉之补充协议》。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